

农业与气象服务快报

2026 年 第 15 期

湖北省气候中心

湖北省农业技术推广总站

2026 年 8 月 3 日

上周中北部降雨明显，阶段性缓解高温干旱 本周以晴热高温午后阵雨为主，中东部关注高温干旱，西部 防范局地农田内涝

一、上周作物生长发育状况

上周（2026 年 7 月 27 日— 8 月 2 日，下同）我省再生稻为灌浆期，中稻为孕穗至抽穗期，春玉米为灌浆至成熟期，夏玉米为七叶至抽雄期，棉花为现蕾开花期，双季晚稻为返青至分蘖期。

二、上周农业气象条件分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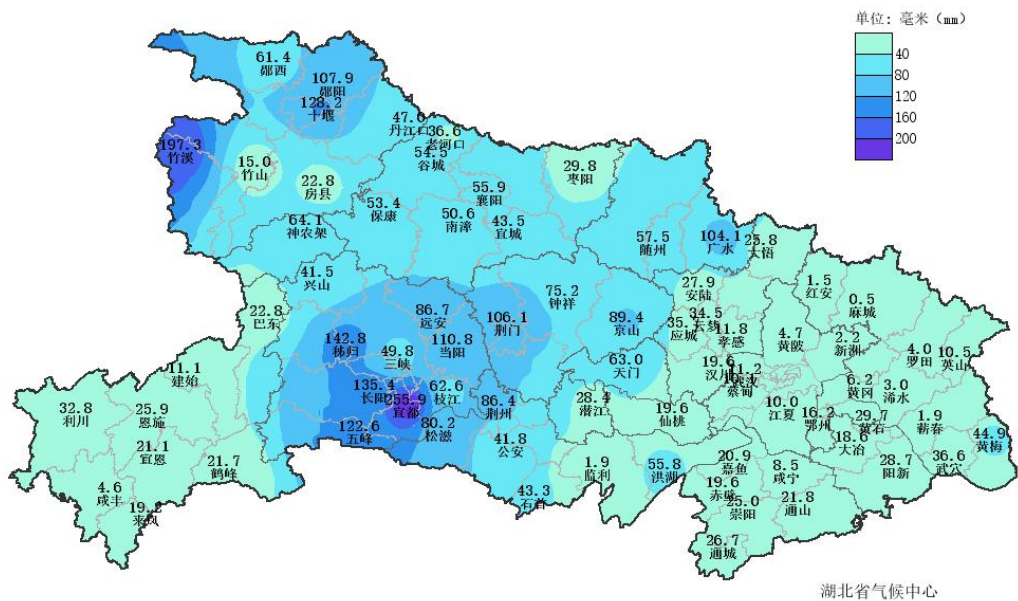
上周我省大部以多云到晴为主，期间多分散性阵雨或雷阵雨。其中 7 月 27—29 日受台风“红霞”残涡影响，全省大部小到中雨，恩施、宜昌、荆门、十堰、襄阳、荆州、随州、孝感等地大到暴雨，其中五峰、长阳、宜都一带大暴雨；7 月 31 日— 8 月 2 日鄂西局地多分散性雷阵雨，以小到中雨为主，仅 8 月 2 日秭归、十堰大雨，竹溪大暴雨。

上周宜昌、襄阳、十堰、荆门、随州、天门大部和荆州

区、洪湖累计雨量 50 毫米以上，其中宜都达到 255.9 毫米；恩施、孝感、咸宁、鄂州、黄石、仙桃、潜江大部雨量 20~30 毫米，武汉、黄冈中部和北部不足 10 毫米（图 1）。

35℃ 以上高温日数除襄阳大部、荆门、荆州、随州和恩施南部为 0 天以外，其他大部 1~5 天（图 2），极端最高气温十堰西北部、房县至保康一带、兴山至巴东一带、武汉中南部、孝感、咸宁大部、鄂州至大冶一带 37.0℃ 及以上，其中保康、孝感、鄂州、赤壁 37.5~37.8℃（图 3）。

上周中西部地区的降水对春玉米收获晾晒略有影响，但降雨对缓解高温干旱效果明显（图 4），有利于夏玉米抽雄吐丝和早播中稻抽穗扬花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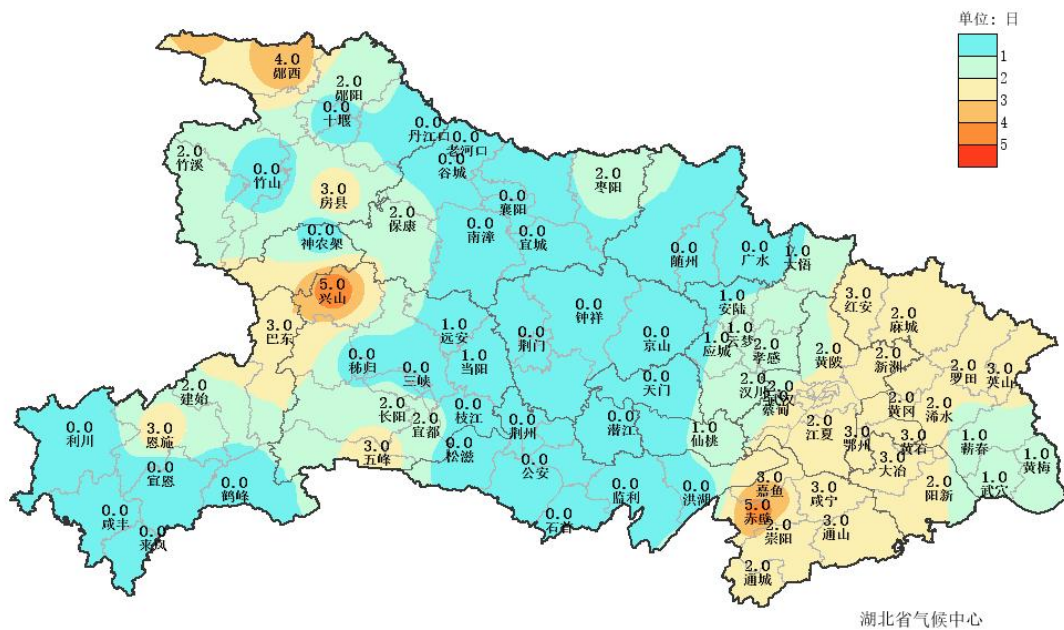


图2 湖北省2026年7月27日—8月2日日最高气温 $\geq 35^{\circ}\text{C}$ 日数(天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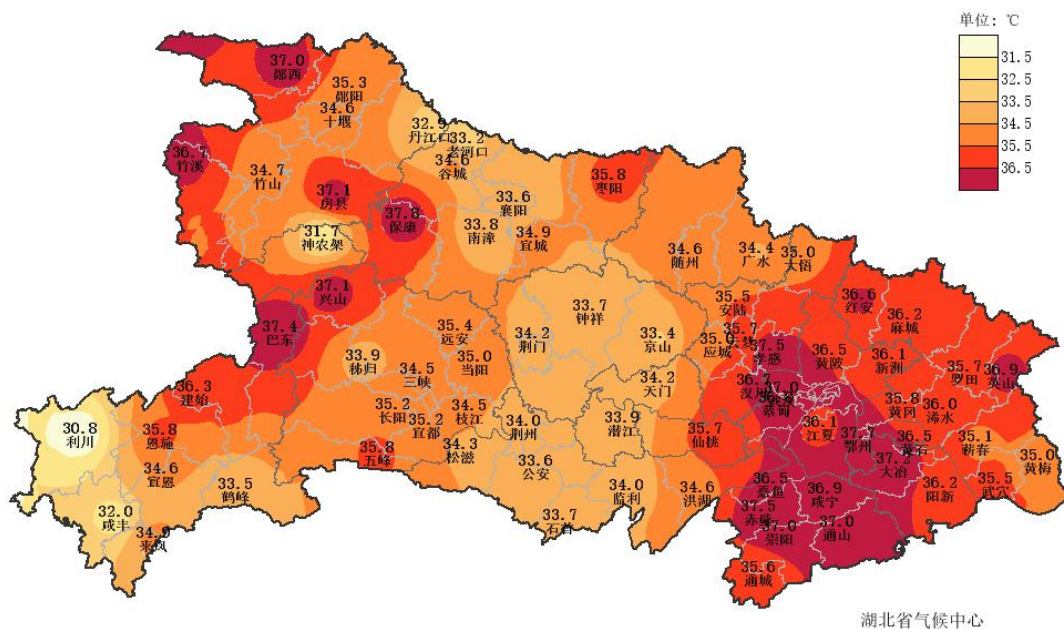


图3 湖北省2026年7月27日—8月2日极端最高气温($^{\circ}\text{C}$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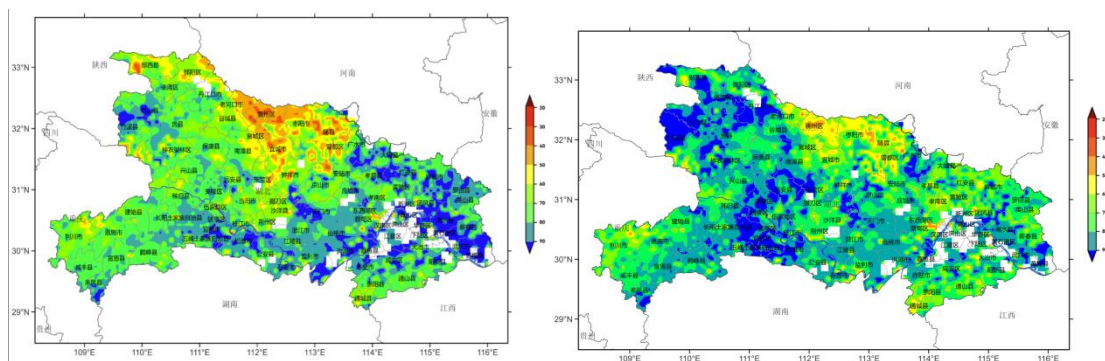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4 湖北省 2026 年 7 月 26 日（左）、8 月 2 日（右）

20cm 土壤相对湿度对比（%）

三、本周天气趋势及农业生产建议

预计本周（8 月 3 — 9 日）3 日至 8 日我省以晴热高温、午后阵雨或雷阵雨为主。其中 3 日至 4 日恩施有大雨到暴雨、局地大暴雨，十堰、宜昌、神农架有局地暴雨、单点大暴雨；5 日至 8 日午后，单点有“坨子雨”和雷暴大风。气温方面，5 日前西部受降水影响，高温天气略有缓解，中东部高温仍持续。具体预报如下：

8 月 3 日，十堰、恩施阴天有大雨到暴雨，局地大暴雨；宜昌、神农架多云有分散性中到大雨，局地暴雨，单点大暴雨；其他地区晴天到多云，午后襄阳、黄冈北部有阵雨或雷阵雨。最高气温西部 26~34℃、中东部 34~37℃，最低气温 23~28℃，偏东风 2 到 3 级、阵风 4 到 6 级。

8 月 4 日，鄂西北、鄂西南阴天有分散性中到大雨，局地暴雨；其他地区晴天到多云，其中江汉平原、鄂东北北部局地有阵雨或雷阵雨。最高气温西部 27~32℃、中东部 33~39℃，最低气温 22~27℃，偏东风 2 到 3 级、阵风 4 到 6 级。

5日至8日，全省以晴到多云为主，午后局地有阵雨或雷阵雨，十堰、襄阳、宜昌、黄冈、黄石等地单点有“坨子雨”和8~9级雷暴大风。最高气温35~39℃、局地40℃以上。

本周前期西部单点阵性降水对防范高温干旱发展有利，但地势低洼农田易发生渍涝，影响春玉米等收割晾晒。中东部持续的高温少雨天气对夏玉米抽雄吐丝、中稻抽穗扬花不利，襄阳、随州等地干旱可能再度发展。农业生产建议如下：

一是精准调控用水。再生稻田间保持3~5厘米浅水层，中稻若遭遇持续35℃以上高温，及时加深至8~10厘米，推行“日灌夜排”降低穗层温度，双季晚稻田间保持1~2厘米浅水层促进扎根。夏玉米因时因苗灌水促抽雄吐丝。

二是做好分类田管。再生稻收割前7~10天，亩施12~15公斤尿素作促芽肥，促进腋芽早生快发；中稻破口前适时开展“一喷多促”，提高植株抗逆性。夏玉米授粉前后喷施磷酸二氢钾+芸苔素内酯+硼肥，提升花粉活力及授粉率。春玉米、春大豆抢晴及时收获，棉花适时打顶控旺。

三是及时防治病虫。早熟中稻、再生稻密切检测田间四代稻飞虱发生密度，孕穗期、抽穗后百蔸虫量达到1000头、1500头以上的田块，迅速施药控制，及时压低虫量，前期防治效果一般或漏防的田块，及时进行二次补防。夏玉米注意防治玉米螟虫，夏大豆及时防治豆荚螟、蚜虫危害。

制作：温泉沛、蔡鑫

审核、签发：刘凯文、曹鹏

报送单位：省农业农村厅，中国气象局减灾司、国家气象中心、国家气候中心，省局领导、减灾处、预报处、观测处

抄 送：省局各直属单位，省植保总站

发 送：各地市州气象局、农技推广（促进）中心